(9)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供应商应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〕自行填写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"建筑业";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,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;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,应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;

附件4:

中小企业声明函 (工程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 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_汉滨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处(单位名称)的_汉滨区瀛湖镇湖心村8、13组等供水提升改造工程(合同包名称)_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<u>汉滨区瀛湖镇湖心村8、13组等供水提升改造工程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陕西盛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_173_人,营业收入为_34535.77_万元,资产总额为12801.48万元,属于_中型企业_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、(标的名	<u>称)</u> ,属于(采	.购文件中明确的所	<u>属行业)</u> ; 承
建 (承接) 企业为	(企业名称),	从业人员/	、, 营业收入为
万元,资产总额为	万元,属于	(中型企业	、小型企业、微
型企业).			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 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:陕西盛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: 本光军义 (签字或盖章)

日期:2025年09月22日

注: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 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)。

第123页

- 3、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真实性负责,供应商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。
- 4、中标(成交)人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(成交)公告发布,接受社会监督。
- 5、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:建筑业,所属行业 类别供应商不得更改,否则造成不利影响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